

1

3

2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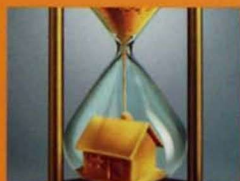
个人金融通识系列

Geren Jinrong Tongshi Xilie

个人保险产品 购买指导

读本

韩 雪 主编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省社科联社科普及课题成果

个人保险产品 购买指导

读本

韩 雪 主编

Gerén Jīnróng Tōngshì Xīlie

个人金融通识系列

1

3

2

4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个人保险产品购买指导读本 / 韩雪主编. — 杭州 :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2. 6

(个人金融通识系列 ; 4)

ISBN 978-7-81140-531-6

I. ①个… II. ①韩… III. ①保险—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F84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16366 号

个人保险产品购买指导读本

韩 雪 主 编

责任编辑 刘 韵 何海峰

责任校对 周敏燕

封面设计 流 云

责任印制 汪 俊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恒力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960mm 1/32

印 张 4

字 数 76 千

版 印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40-531-6

定 价 64.00 元(全四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804227



内 容 简 介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人们的保险意识也逐渐增强,保险已经成为人们日常消费的重要内容以及个人金融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由于人身保险领域涉及的问题专业性强、内容庞杂,普通民众不可避免地存在着认识偏差和认知误区。为了使广大读者能够比较全面、系统地了解人身保险产品,建立正确的投保理念,本书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案例对人身保险产品进行讲述,让广大读者了解人身保险产品及其投保注意事项,以助选择适合自己的人身保险产品。希望对广大读者朋友们有所裨益。

目 录

第一章 传统型人寿保险	1
1. 人寿保险产品包括哪些?	1
2. 什么是定期寿险?	5
3. 什么是终身寿险?	6
4. 什么是年金保险?	8
5. 年金保险有哪些类别?	12
6. 常见的年金保险产品有哪些?	14
7. 什么是两全保险?	15
8. 如何确定需要购买多少保险?	17
9. 购买养老保险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20
第二章 创新型人寿保险	22
1. 什么是分红保险?	22
2. 分红保险的红利从何而来?	27
3. 投保分红保险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30
4. 什么是万能寿险?	32
5. 投保万能寿险要注意什么问题?	36
6. 什么是投资连结保险?	39
7. 选择投资连结保险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45

8. 分红险、万能险和投连险有何区别？	47
9. 如何选择投资型寿险？	48
第三章 健康保险	50
1. 什么是健康保险？	50
2. 商业健康保险产品有哪些种类？	52
3. 目前商业健康保险主要包括哪些险种？ ...	54
4. 健康保险中的特定条款有哪些？	59
5. 投保重大疾病保险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	65
6. 投保津贴型保险与投保费用型保险哪个更 划算？	67
7. 社保之外还需什么健康保险？	68
8. 如何选购健康保险？	72
9. 选择健康保险的注意事项有哪些？	74
第四章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78
1. 什么是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78
2.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有哪些特点？	80
3. 目前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产品主要包括哪些 险种？	81
4. 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87
5. 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后，变更职业需告知保 险公司吗？	89
6. 外出旅游保险如何买才合适？	91
7. 购买旅游意外险需注意什么问题？	93
8. 购买旅游保险应走出哪些误区？	95
9. 出国旅游怎样选保险？	97



第五章 保险投保技巧	99
1. 该给孩子选哪几类保险?	99
2. 给孩子买保险该注意哪些问题?	102
3. 年轻人适合买哪些保险?	103
4. 中年人买什么保险合适?	105
5. 老年人应该如何选择保险?	107
6. 老年人买保险需注意哪些问题?	109
7. 女性应该购买哪些保险?	111
8. 自由职业者怎么买保险?	113
9. 不同收入的人如何选择购买保险?	114
参考文献	118
后 记	119



第一章 传统型人寿保险

1. 人寿保险产品包括哪些？

人寿保险是以人的生命为保险标的，以人的生存或死亡为给付保险金条件的保险。

(1) 传统型人寿保险

从传统来说，人寿保险通常可分为死亡保险、生存保险、生死两全保险。

死亡保险是以被保险人的死亡为保险事故的人寿保险，其又分为定期寿险和终身寿险；前者保险期限是某一特定的期间，后者的保险期限是被保险人的一生。

生存保险是以被保险人在保险期满时仍然生存为给付条件的人寿保险。若被保险人在约定的期限或达到约定的年龄前死亡，保险人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也不退还保费。一般情况下，纯粹的生存保险寿险公司不单独办理，往往与死亡责任或定期给付相结合，年金保险就是生存保险的一种特殊形式。

年金保险是保险人承诺在一个约定的时期或被保险人的生存期内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进行定期给付的一种人身保险。这种给付可以是定期的，也可

以是终身的,即给付到被保险人死亡为止。由于年金的给付主要提供的是被保险人的养老费用,因此,年金保险也被称作养老保险。

生死两全保险是指无论被保险人在保险期内死亡或在保险期满时生存,都能获得保险人的保险金给付的保险。

(2)特殊型人寿保险

所谓的特殊型人寿保险,是在传统寿险的基础上,针对特定的人群开发的新品种。

少儿保险是父母或抚养人替其从刚出生至 17 岁(有的公司在险种设计时规定为 14 岁)的子女投保的一种人寿保险。少儿保险的基本形式是终身寿险或两全保险。在少儿保险单中常有一项免缴保险费条款。该条款规定:在投保人(一般是父母)死亡或完全丧失工作能力的情況下,可以免缴以后期间的保险费,保险合同继续有效。

简易人身保险是为了使低收入阶层也能获得人寿保险保障而推出的。它是一种保险金额小、不要求被保险人进行体检、按月收取保险费,适用于低收入家庭的寿险产品。在大多数情况下,简易人寿保险是按保险费单位出售,而不是按保险金额单位出售。

信用人寿保险是以债务人为被保险人,以债权人或债权人指定的人为受益人,保险金额为贷款本利和,保险期间等于借款期限的定期寿险。在债务人未清偿贷款之前死亡或完全丧失工作能力,致使债权人无法收回贷款的情况下,保险人负责偿还贷



款余额。在信用人寿保险中投保人既可以是债务人也可以是债权人,不论采用哪种方式,受益人都必须由债权人指定。并且随着贷款的分期偿还,保险金额逐渐减少,到保险期满时为零。

(3) 创新型人寿保险

创新型人寿保险是为了解决寿险产品“重保障,低收益”的特点,将保险资金与资本市场相结合的产物。主要包括分红保险、投资连结保险和万能保险三种。

分红保险是指保险公司将其实际经营成果优于定价假设的盈余,按照一定比例向保单持有人分配的保险产品。

投资连结保险是将保险和理财两个方面组合在一起的保险产品。投资者缴纳的保费,一部分具有保险的保障功能,另一部分与保险公司投资收益挂钩,由投资专家负责运作,投资者享有全部投资收益,同时承担相应投资风险。

万能保险是一种缴费灵活、保险金额可调整的寿险。投保人在缴纳了首期保险费后,可以选择在以后任何时候缴纳任意数额的保险费,只要保单的现金价值足以支付保单的各项保险成本和相关费用,保单就继续有效。投保人还可以在具有可保性的前提下,提高保额或降低保额。万能寿险可以适应客户对人寿保险的个性化需求。

表 1-1 人寿保险产品一览

类型	种类	特点	代表产品
传统型	死亡保险	费用较低,能够作为贷款的担保手段。	中国人寿祥和定期人寿保险
	生存保险	以被保险人生存为给付保险金的条件,纯粹的生存保险一般不单独办理,年金保险是生存保险的特殊形式。	中国人寿松鹤养老保险
	两全保险	是死亡保险与生存保险的组合,可作为储蓄的手段、养老保障的手段。	中国人寿福馨两全保险
特殊型	少儿保险	被保险人一般为 0—14 岁的少年儿童。在少儿保险单中一般设有保费豁免条款。	新华人寿子女教育保险 A
	简易人身保险	针对低收入阶层,保险金额小,不需要进行体检,可按月缴纳保费。	中国人寿新简易人身保险
	信用人寿保险	以债务人为被保险人,债权人作为受益人,保险金额为贷款本利和,保险期间等于贷款期限的定期寿险。	
创新型	分红保险	当投保人所购险种的经营出现赢利时,保单持有人享有红利的分配权。	泰康人寿世纪长乐终身分红保险
	投资连结保险	保险金额可以变动的寿险。	平安世纪理财投资连结保险
	万能保险	保费和保险金额都变动的寿险,兼顾保障和投资功能。	中国太平洋保险太平盛世·长发两全保险(万能型)



2. 什么是定期寿险?

定期寿险是指在一定保险期限内提供死亡保障的一种人寿保险。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被保险人发生死亡事故,保险人向受益人给付保险金;如果被保险人在保险期满时仍然生存,保险合同即行终止,保险公司不再承担任何给付义务,也不退还保费。定期寿险是纯粹意义上的保险,保费中不含储蓄因素,故其费用低廉。保险期限的长短具有灵活性,可长可短,如5年、10年、20年或者到某个年龄为止。保险期满后,被保险人享有续保选择权,可以延长保险期限,但通常续保的期间长度有一定的限制。另外,被保险人还具有把定期寿险单变换为终身寿险单或两全保险单的选择权。

定期寿险以最低的保费成本,提供某一特定期间的保险保障,适合在责任最重的时期投保。定期寿险适合的人群包括:在短期内从事比较危险的工作且急需保障的人;家庭经济境况较差,子女尚幼,自己又是家庭经济支柱的人;正在偿还贷款或债务的人,如暂时失业者或经济较困难者。对他们来说,定期寿险是廉价的保险,可以用最低的保险费支出取得最大金额的保障。

随着时代的发展,作为最传统的保障性保险,定期寿险也在悄然变化中。目前,一些定期寿险产品增加了残疾保险利益,还有一些则附加了豁免保险、减额缴清、保额递增/递减等特色功能,以满足不同投保人的保障需求。

【案例演示】

一名 30 岁男性,投保 100 万元的平安幸福定期寿险 A 型,保险期限到 60 岁,30 年缴费:

保费支出:5900 元/年 $\times$ 30 年=177000 元

保障利益:合同生效第一年内,该男子因疾病身故,给付疾病身故保险金 10590 元;第二年起至保险期满疾病身故,给付 100 万元疾病身故保险金;保险期内因意外死亡,给付意外身故保险金 100 万元;意外残疾保障,根据残疾程度,累计给付以 100 万元为限。

3. 什么是终身寿险?

终身寿险是指保险人和投保人双方在订立保险契约时,并不规定一个时期作为保险有效期间,被保险人从投保生效之日起,不论何时死亡,保险人都给付其受益人保险金。换言之,终身寿险是以被保险人的终身为期限的保险,只要被保险人死亡,其受益人就可以领取保险金。投保终身寿险,保险公司将对投保人终身负责,直到死亡为止,且最终必定要给付一笔保险金。终身寿险含储蓄性质,因此费率高于定期寿险。投保终身寿险时可附加一定保额的定期寿险。

终身寿险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保单具有现金价值,而且保单所有人既可以中途退保领取退保金,也可以在保单的现金价值的一定限额内贷款,具有较

强的储蓄性。所以,较之定期寿险,终身寿险的费率较高,并且采取均衡保费的方法。

终身寿险较适用于:

(1)家庭生活责任重的被保险人,即刚成家立业的人或抚养子女成长及教育的人;

(2)计划把保险金遗留给家人的被保险人,即以遗产方式给配偶或子女一笔保险金的人;

(3)计划用保险金来缴遗产税的被保险人;

(4)计划以保险金当做退休生活费或其他用途的被保险人,即以具有储蓄成分的终身保险作为退休生活费的保障的人。

终身寿险一般都是作为主保险合同,可在其后附加各类健康医疗、特殊需求(如豁免保费)等附加保险。

【案例演示】

平安永福终身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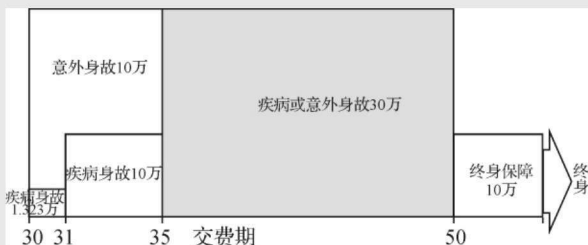


图 1-1 平安永福终身保险保险利益演示图

某一 30 岁男性投保该险种,分 20 年缴保费,年缴保费 3230 元,保额 10 万。

图表说明:

- 保费支出: $3230 \text{ 元/年} \times 20 \text{ 年} = 64600 \text{ 元}$ 。
- 保障收益: 一年内疾病身故给付 1.323 万元;一年后至 5 年内疾病身故给付 10 万元;意外或 5 年后因疾病于缴费期间内身故给付 30 万元;缴费期满后身故给付 10 万元。

4. 什么是年金保险?

年金保险是保险人承诺在一个约定的时期或被保险人的生存期内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进行定期给付的一种人身保险。这种给付可以是定期的,也可以是终身的,即给付到被保险人死亡为止。由于年金的给付主要提供的是被保险人的养老费用,因此,年金保险也被称作养老保险。

年金保险是生存保险的变化形态,两者(除确定年金外)都是以被保险人或年金受领人的生存为给付条件。但二者的不同在于:生存保险是以被保险人生存到某一年龄时,由保险人一次性给付生存保险金;年金保险则是年金受领人生存到一定年龄后分期领取年金。

与死亡保险不同,参加年金保险的被保险人,通常都是身体健康、预期寿命比较长的人,因此,无论团体投保还是个人投保,一般都不需要进行体检,凡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的公民,均可作为年金保险的被



保险人。

年金保险的保险期间一般包括缴费期和给付期(有的也包括等待期)。缴费期是指年金保险的投保人分次缴纳保费的期间,给付期则是指保险人整个给付年金额的期间。例如,某人 35 周岁时投保了终身年金保险,到 60 周岁时开始领取年金,缴费至 60 周岁,即从 35 岁开始到 60 岁为缴费期,60 岁到终身为年金领取期。如有等待期,则为缴费期结束后需等待一段时间,再进入年金的领取期。要注意的是,无论保费以何种方式缴付,都必须缴清全部保费后,才能进入年金的领取期。

年金保险作为对社会养老保险的补充,一般来说,满足下列条件的人士都适合购买:

(1)年龄不宜太大,通常为 50 周岁以下。虽然有些养老保险产品允许的投保年龄可能超过 50 周岁,但投保时年龄过大,需缴付的保险费也相应较高,对已接近退休年龄的投保人是不良的。但是如果经济能力许可的条件下,年龄较大也可以投保养老保险。

(2)有足够的收入。在扣除需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用以后,投保人的收入必须能满足日常生活需要。不能因为购买商业养老保险而使投保人的正常生活水平得不到保障。

【案例演示 1】

国寿松柏养老金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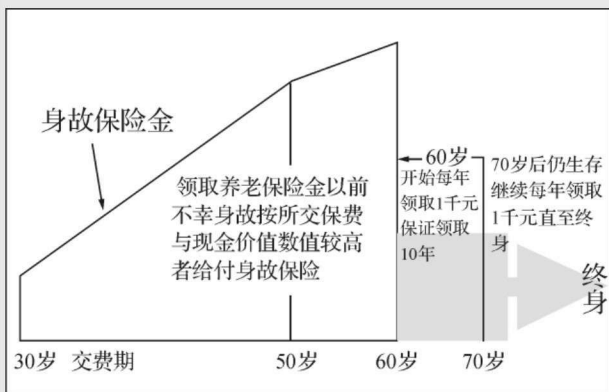


图 1-2 国寿松柏养老金保险保险利益演示图

表 1-2 国寿松柏养老金保险详细说明

基本说明			
承保年龄	16—64 周岁	保障期限	45 周岁开始领取, 50 周岁开始领取, 55 周岁开始领取, 60 周岁开始领取, 65 周岁开始领取。
投保案例	张先生, 30 岁, 投保中国人寿的松柏养老金保险, 保险金额 10 万元, 选择 60 周岁开始领取, 每年缴费 5700 元, 缴 20 年, 共缴费 11.4 万元, 张先生从 60 周岁开始每年领取 10000 元的养老金, 直至身故。如果领取养老金未满 10 年, 则保险公司给付未满 10 年部分的养老金给受益人。		